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文件

妇字〔2015〕47号

全国妇联关于在脱贫攻坚战中开展 “巾帼脱贫行动”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妇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妇联：

为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充分发挥妇女半边天作用和妇联组织独特作用，全国妇联决定在贫困地区妇女中推动开展“巾帼脱贫行动”，具体意见如下：

一、切实增强脱贫攻坚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扶贫开发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人民福祉，事关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我国的国际形象。在我国现有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妇女占45.8%。妇女既是脱贫攻坚的工作对象，也是脱贫攻坚的重要力量。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充分认识帮助妇女摆脱贫困对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特殊重要性，把协助党和政

府做好妇女脱贫工作作为责无旁贷的重大政治任务，作为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具体行动，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打赢脱贫攻坚战中，找准工作定位，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努力帮助贫困妇女摆脱贫困，与全国人民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二、“巾帼脱贫行动”的主要任务

1. 搞好宣传发动，引导贫困妇女坚定脱贫志向。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在妇女群众中广泛深入地宣传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宣传脱贫攻坚各项惠民政策，宣传各地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重点举措和任务要求，使广大妇女正确理解党和政府扶贫开发的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坚定改变贫困落后面貌的信心和决心。教育引导贫困妇女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克服“等、靠、要”思想，激发贫困妇女求富裕求发展的内生动力。通过动员妇女积极参与种养业、传统手工业、乡村旅游、家政服务和农村电商等产业脱贫，积极参与转移就业、异地搬迁等实现脱贫，提高妇女精准脱贫的参与率。大力宣传妇女依靠自力更生、辛勤劳动、脱贫致富的先进典型，用典型事例带动更多贫困妇女实干兴家、发展立家，改变贫困面貌，创造美好生活。

2. 强化技能培训，帮助贫困妇女提高脱贫能力。各地妇联组织要推动政府逐步提高贫困妇女在各级各类普惠性培

训中的比例，力争达到40%以上，保障贫困妇女平等接受教育培训，平等享有普惠性政策资源。组织动员更多贫困妇女积极参与政府各项实用技能培训，引导更多贫困家庭“两后生”接受职业教育，使贫困妇女真正掌握一技之长。根据建档立卡的贫困妇女底数，掌握贫困妇女现实需求，坚持实际实用实效的原则，开展种植养殖、乡村旅游、家政服务、手工编织、农村电商等适合贫困妇女特点的培训项目，增强妇女脱贫致富本领和自我发展能力。

3. 用好小额贷款，助力贫困妇女创业脱贫。全国妇联将推动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重点向贫困地区贫困妇女倾斜，努力推动降低政策门槛，帮助有创业意愿的贫困妇女解决资金困难。通过“女能人+龙头企业+合作社+贫困妇女”等方式，帮助贫困妇女采用带资入股、参股分红或就业分红增加收入，提高小额信贷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力争通过金融扶持实现创业一人、脱贫一户。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积极与扶贫部门合作，推动建档立卡贫困妇女争取扶贫小贷支持，增强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和扶贫小额信贷政策的叠加效应，提高贫困妇女贷款的可获得性。

4. 发展妇女手工，组织贫困妇女巧手脱贫。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结合当地实际引导贫困妇女突出区域特点、文化特色和民族特质，宜绣则绣，宜剪则

剪，宜编则编，依靠妇女手工增加经济收入。依托各地建立的协会、商会，争取政府政策、项目和资金支持，加强技能培训，提高手工产品附加值。各地妇联组织要主动与相关企业联系，采取“公司+协会+农户”的方式，形成集培训、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妇女手工产业链。重点发展一批妇女手工龙头企业，增强其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引领带动更多贫困妇女实现灵活就业、脱贫致富。

5. 能人示范引领，带动贫困妇女互助脱贫。各地妇联组织要依托已有的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手工编织基地、三八绿色工程基地中的女负责人、女能人、女带头人，发挥她们的致富、帮富、带富作用，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加工、手工编织、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具有当地特色的扶贫优势产业，示范引领更多妇女脱贫致富。鼓励女能人与贫困妇女结对帮扶，发展各种形式的互助组、合作社，采用“合作社+贫困户”“市场+贫困户”“协会+贫困户”等多种扶贫模式，确保“精准扶贫”落到点上，扎到根上。“十三五”期间，全国妇联将在全国特别是在832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片区县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建立1000个“全国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全国巧手脱贫示范基地”“全国三八绿色工程示范基地”。

6. 加大“两癌”免费检查力度，解决贫困妇女因病致贫的困扰。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面向贫

困地区妇女大力宣传“两癌”免费检查政策，开展“健康与美丽同行”宣传活动，提高妇女政策知晓率和群众参与面。协调相关部门，加大对适龄贫困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力度，做到应检尽检、早诊早治。动员社会力量，重点救助“两癌”患病贫困妇女，做到精准帮扶、应救尽救，缓解贫困妇女看病难、看病贵和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十三五”期间，全国妇联将利用中央彩票公益金，对建档立卡的“两癌”患病贫困妇女实行每人1万元的救助全覆盖。

7. 凝聚社会力量，为贫困妇女儿童献爱心。各地妇联组织要充分发挥所属公益平台的作用，面向贫困妇女儿童开展创业培训、生产帮扶、心理辅导、法律援助、健康教育等针对性服务。依托已有的“母亲水窖”“母亲健康快车”“春蕾计划”“安康计划”“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等品牌优势，瞄准重点地区、重点群体，确保最贫困的妇女儿童得到优先扶持。争取各类社会慈善项目资金向贫困地区、贫困妇女倾斜，为贫困妇女儿童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三、“巾帼脱贫行动”的组织实施

脱贫攻坚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帮助妇女摆脱贫困是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各地妇联组织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组织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和部署上来，把脱贫攻坚作为今后五年的工作重点，按

照当地党委政府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工作部署，主动争取支持，结合建档立卡工作，准确掌握贫困妇女状况，因地制宜，兼顾长远，创造性开展好“巾帼脱贫行动”。在组织实施中，各地妇联要将具体措施一个一个分解，一个一个与建档立卡贫困妇女对接，做到扶持一个、脱贫一个。全国妇联将对各地妇联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指导，切实提高扶贫工作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各地妇联干部特别是贫困地区妇联干部要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一级传导工作压力，把严的要求、实的作风贯穿于脱贫攻坚始终，切实在脱贫攻坚中发挥妇联组织作用。

全 国 妇 联

2015年12月7日

全国妇联办公厅

2015年12月9日印发

